集美区 2017 年秋季小学招生入学指南

(仅适用于2017年小学一年级入学)

一、报名登记篇

(一)2017年秋季小学一年级新生报名流程及时间安排?

1. 集美区户籍片区内适龄儿童

项目	日期	流程	主要内容
集美	5月4日-5月13日	网上登记信息	集美区片区内户籍学生报名登记。
区户	5月6日	便民服务	无上网条件的本区户籍学生到片区内学校进行现场便民登记。
籍片 区内	5月4日-5月20日	资格审核	"两一致"情况核实,省示范校、省素质教育先进校接收对象、房产情况 核实。
适龄	5月27日—28日	查看初审结果	家长登陆 i 厦门网站, 查看初审结果。
儿童 入学	7月9日-7月10日	办理入学手续 新迁入补报名	集美区片区内户籍学生现场确认并报到。(新迁入片区内户籍补报名)
流程	7月29日	新生注册	一年级新生注册

2. 境内非集美区户籍适龄儿童

项目	日期	流程	主要内容			
	4月14日—28日	网上	境内非本区户籍小学一年级新生网上报名登记(非本市户籍进城务工			
	4 万 14 口―20 口	登记信息	人员随迁子女、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适龄儿童)			
	4月22日	便民	境内非本区户籍小学一年级新生现场便民报名登记(非本市户籍进城			
	1)1 22 []	服务登记	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适龄儿童)			
	 4月29日—5月31日	资格审核	 各单位组织网上审核预登记学生信息。			
	1), 23 H 0), 01 H	材料审核	日上区至2017工业区120万万里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境内	4月25日—5月20日	数据复查	接受对资格审核结果及已审核项目数据材料复查申请。			
非集	6月1日—19日	查询积分				
美区	0 7 1 11—19 11	积分确认	家长可查询积分计算结果,对积分无异议的,可进行积分确认。			
户籍	6月1日—15日	积分复查	接受对积分试计结果有异议的对象申请复查。			
适龄	6月26日—30日	积分公示	区教育局公示经审核符合条件的境内非集美区户籍对象入学积分,发			
儿童	0 / 1 20 Д 30 Д	10,71 Z /11	布志愿填报公告。			
报名		积分排名	公布本区招收符合条件境内非集美区户籍随迁子女的小学名单、招生			
流程	7月14日	公布空学位	名额、志愿填报地点和经审核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的随迁子女入学			
		4 % ± 1 / E	积分全区排名位次。			
			经审核符合购房统筹条件的随迁子女因片区学校学位不足,无法全部			
	7月12日	购房填报志愿	统筹的。家长应登陆报名网站进行购房片区派位志愿填报,逾期未填			
			报的视为自动放弃购房统筹。			
			按照"积分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对符合购房统筹条件但片区学			
	7月13日	购房统筹派位	校学位不足,无法全部统筹的随迁子女根据积分排序位次和填报的志			
			愿顺序,以电脑派位的方式派位入学。			

项目	日期	流程	主要内容		
	7月14日—15日	公办校 志愿填报	经审核确认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填报公办学校志愿。		
境非美户适	7月20日	公办校 电脑派位	根据积分排序位次,进行随迁子女就读本区公办小学电脑派位,并公 布电脑派位结果及民办校学位数、民办校志愿填报方式、民办校派位 通知。		
	7月20日下午—21日上午	公办校办理入学 手续,核验身份	派入公办校新生到录取学校办理入学手续,核验身份。各公办校核查 派入本校的境内非本区户籍学生是否已取得全国学籍,一经发现已取 得学籍或身份造假,给予清退,取消入学资格。		
儿童 报名	7月21日	民办校 志愿填报	未派入公办校的随迁子女填报民办学校志愿。		
流程	7月22日	民办校 电脑派位	根据积分排序位次,完成本区民办小学统筹招收随迁子女的电脑派 位,并公布电脑派位结果。		
	7月23日上午	民办校办理入学 手续,核验身份	派入民办校新生到录取学校办理入学手续,核验身份。各民办校核查 派入本校的境内非本区户籍学生是否已取得全国学籍,一经发现已取 得学籍或身份造假,给予清退,取消入学资格。		
	7月24日	民办校空余学位 报名	民办学校在完成区教育局统筹招收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 女招生计划后,有空余学位,接收其他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报名, 录入报名登记系统。		
	7月24日—27日	民办校空余学位 登记学生资格审 核	按照积分入学基本资格条件进行审核报名资格,并根据父(母)的暂住和社保情况进行排序。		
	7月28日	民办校空余学位 录取	根据剩余空学位,按照排序从高到低录取,录满为止。		
	7月29日	新生注册	一年级新生注册		

3. 符合政策性规定的港、澳、台、华侨、外籍适龄儿童

项目	日期	流程	主要内容				
	5月6日 7月9日—10日	现场登记信息 递交纸质证明材料	符合政策的港澳台侨外籍适龄儿童到实际居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登记报名并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由教育局核查。				
符合政 策性照	5月14日-7月10日	资格审核 材料审核	区教育局审核政策性照顾入学对象证明材料。				
顾的港、 澳、台、 侨外适	7月13日前	公布统筹结果	区教育局根据学校学位情况对符合条件的港、澳、台、侨外适龄儿童 进行统筹安排,并通知家长统筹结果。				
龄儿童	7月21日上午	办理入学手续	符合政策性规定的港、澳、台、华侨、外籍适龄儿童到统筹就读学校 现场确认并报到。				
	7月29日	新生注册	一年级新生注册				

4. 享受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

项目	日期	流程	主要内容	
	4月14日-28日	网上登记信息	享受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网上登记。	
享受政	4月25日前	相关部门审核 并送交材料	区经贸局提供经认定的符合条件的成长型工业企业、精准扶持企业、股 权类投资企业高管、技术骨干子女入学名单及相应证明材料。区民政局、 驻集部队提供符合政策性照顾对象名单及相应证明材料。	
策性照 顾的人	4月20日-5月15日	资格审核 材料审核	区教育局审核政策性照顾入学对象证明材料。	
才子女、 军人子 女报名	5月18日—19日	递交纸质 证明材料	享受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向教育行政部门提供相关部门核 发的证书或文件、书面申请材料,申请人与其子女的身份证明,以及证 明直系亲属关系的户口本、出生证明等材料。教育局完成复核。	
流程	7月13日前	反馈统筹结果	区教育局根据学校学位情况对符合条件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进行统筹 安排,并通知家长统筹结果。	
	7月21日上午	办理入学手续	享受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到统筹就读学校现场确认并报到。	
	7月29日	新生注册	一年级新生注册	

(二)个人如何在"i厦门"进行实名注册?

- i 厦门中级实名认证操作说明
 - 1. 用户注册流程说明



2. 用户注册

家长可选择电脑端注册也可使用微信端进行注册,具体流程如下:

(1) 电脑端注册:

浏览器输入 http://www.ixm.gov.cn/ 进入 i 厦门官方网站首页。

第一步:在首页"精品应用"中找到"积分入学"。

无论您是 i 厦门新注册的用户还是之前已经注 册过的用户您都可以从首页积分入学入口进入办 理积分入学相关业务。

第二步: 登录或新注册账户。

①如果您之前已经注册过 i 厦门账号可直接登录



操作。

②如果你没有 i 厦门的账号则需要进行注册。

第三步: 填写基本信息。

- ①用户账号:设置您想使用的 i 厦门"用户账号"。
- ②手机/邮箱:请选择输入手机号码。(虽然也支持邮箱注册,但为了你能及时的收到相关业务信息,请尽量使用福建省内手机号码作为基本信息填写)。
- ③ 校验码:点击免费发送后,输入手机收到的校验码。
 - ④勾选"我同意",点击下一步。
- ⑤ 登录密码设置。(密码设置成功后将进入实名认证步骤)

第四步:设置中级实名认证。

选择基于银行卡校验的实名认证

②填写认证基本信息

认证信息包括:身份证姓名、身份证编号、银行卡号(特别提醒: i 厦门不保存银行卡信息,只用于身份信息效验)。

第五步: 实名认证成功提示。

恭喜您!您已经完成了 i 厦门注册和中级实名认证,可登录进行积分入学报名业务。

(2) 微信端注册:

关注 I 厦门微信公众号(微信号: ixm0592),用手机号码进行注册,选择基于银行卡校验的实名认证,申请中级认证。认证成功后,在【更多】菜单项中进行绑定操作(当前微信号同 I 厦门账号进行绑定)。特别提醒: i 厦门不保存银行卡信息,只用于身份信息校验。(如已经通过电脑端进行了注册,无需在微信端进行注册,只需完成绑定操作后就可以使用积分入学报名功能。)

(三) I 厦门实名注册还需要高级认证吗?







2017年小学积分入学登记,只需在 I 厦门完成注册并通过中级实名认证就可以。通过中级实名认证后才能进行相应的入学申请登记。

(四)实名注册后就完成报名了吗?我还需要做什么准备?

实名注册并不代表报名完成。您需根据申请就读适龄儿童的户籍所属类别在规定的时间内用您注册的 I 厦门账号登陆 I 厦门平台进行信息登记,等候资格验证和相关审核。**注意**:符合政策性规定的港、澳、台、华侨、外籍适龄儿童仅需进行现场报名。家长应在 5 月 6 日、7 月 9 日-10 日到实际居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登记报名并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五)已经实名注册并完成了登记报名后,手机号码却更换了该怎么办?

家长手机号码的准确性非常重要,这关系到能否接收到积分入学的相关短信通知。如果 手机号码更换了,要及时登录 I 厦门平台在基本信息中申请修改绑定的手机号码,如图:



同时还要进入积分入学登记页面中修改相应监护人的手机号码信息。

(六) 哪些对象需要进行网上登记?

集美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境内非集美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及符合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需要进行网上报名登记。港、澳、台、侨、外适龄儿童无须进行网上登记,但需要参加现场登记并递交相应的申请材料,由学校登记录入。请各位家长按"报名登记篇的第(一)题: 2017 年秋季小学一年级新生报名流程及时间安排"中的时间要求进行网上报名登记,逾期不予受理。

(七)集美区的便民登记地点在哪里?具体时间和对象怎么安排?

网上信息登记便民服务点及工作时间:

(1)境内非本区户籍: 4月22日; (2)本区户籍: 5月6日。集美区各公办小学(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

志愿填报便民服务点及工作时间:

7月14日—15日:集美区各公办小学(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 便民服务对象:境内非集美区户籍适龄儿童。 特别提醒: 1. 集美小学、集美二小、实小分校、曾营小学、康城小学、宁宝小学、杏东小学、乐海小学、杏北小学、外国语集美分校十所学校仅接受截止申请时在学校招生片区内购置商品房的随迁子女的报名登记。

2. 便民服务点仅提供网络、电脑等设备供家长使用,服务人员仅协助办理,并非录取学校,也与录取机率无关。家长在家自行登记与现场登记成功的效力一样。

镇街	学校	地址	联系电话
住羊生送	集美小学	集美区集美街道嘉庚路 57 号	6685723 6068147
集美街道	集美二小	集美集源路 191 号	6069523
	乐海小学	集美区凤安路 328 号	6199018
	美山小学	集美区侨英街道东安路 139 号	6372768
	滨水学校	集美区侨英街道滨水一里 112 号	6109555
侨英街道	侨英小学	集美侨英街道天凤路 178 号	6101136
	乐安小学	集美侨英街道乐安北里 229 号	6065414
	兑山小学	集美侨英街道兑山社区孙坂南路 257-259 号	6687051 6687032
	双塔小学	集美区理工路 60 号	7792187
	实小分校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灌口打棉街 215 号	6092795
	李林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李林村灌口大道 2349 号	6369007 6369006
	灌口中心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上塘村	6099170
	三社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三社村	6269890 6380507
	灌南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陈井村瑶仔尾	6381300 13400775269
灌口镇	坑内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坑内村	6069523 6199018 6372768 6109555 6101136 6065414 6687051 6687032 7792187 6092795 6369007 6369006 6099170 6269890 6380507 6381300 13400775269 6092451 6041411 13696969735 6094094 18359266805 6094017 13306022092 6383319
	顶许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顶许村	6041411 13696969735
灌口镇	田头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田头村田头组	6094094 18359266805
	双岭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双岭村埕头	6094017 13306022092
	东辉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东辉村	6383319
	新亭小学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灌口七甲路 123 号	6361608
- 	曾营小学	集美杏林月美路 396 号	6079315-221
杏林街道	宁宝小学	集美区杏林街道文达路 29 号	6078098-802
	杏东小学	集美区杏林街道宁海一里 96 号	7791663
镇街	学校	地址	联系电话

	内林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内林社区下官里 27 号	6078136 6078050		
本社供送	高浦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高浦南路2号	6078170		
杏林街道	杏苑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杏林社区苑西路 58 号	6071266		
	外国语分校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西亭社区九天湖 6 里 86 号	6251152		
	园博学校	杏锦路园博三里1号(中航城 A 区园博1号附近)	6276007 6276011		
	新源小学	集美区新源路 17-1	6221969		
	杏北小学	集美区杏滨街道锦园东路 57 号	6372298		
	康城小学	集美区锦英南路 61 号	6687775 6373837		
杏滨街道	西滨小学	集美区杏林西滨路 38 号	6213432 6280758		
	杏滨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日东新村 21 号	6215920		
	马銮小学	杏滨街道马銮社区勤学路	6225909		
	锦园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滨街道甲园路 70 号	6771719		
	后溪中心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孙坂北路 33 号(后溪镇后安村)	6363166		
	窗内小学	圣果路以西、岩平路以南、珩平路以东、乐岩兴路以 北,厦门北站片区	6362819 或 6362811		
	英村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英村社区三组	6061290		
后溪镇	后溪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后溪村城内社	6263190		
	碧溪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溪西村	6265589		
	东边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前进村东边社	6687969		
	新村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新村社	6251748		
	军民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第二农场碗瑶社	6262084		

(八)进行现场便民服务登记需要携带哪些材料?

家长进行现场便民服务登记需要携带以下材料: 1、身份证; 2、银行卡; 3、家庭户口簿 4、适龄儿童出生证明; 5、房产证(备案证明或购房合同)。

(九)已经自行完成网上登记的,还需要进行现场登记吗?

已自行完成网上登记的,无需再进行现场登记。

(十) 网上登记等于录取吗? 现场登记在哪所学校就读那所学校吗?

不管是自行网上登记还是现场便民登记均不等于录取,只作为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的资格和积分认定。现场登记学校只作为便民服务地点,不是就读学校。就读哪所学校需

待积分公示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志愿填报并通过电脑派位入读我区公、民办小学。具体填报要求将在集美区教育局网站公布。

(十一)2017年秋季小学招生的相关政策要在哪里可以查询到?

《集美区 2017 年秋季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小学积分入学办法实施细则》、《集美区 2017 年秋季小学一年级招生入学指南》、《集美区 2017 年秋季小学招生工作意见》均会陆续公布在集美区政府官方网站、微信及集美区教育局网站的"招生考试"栏目上,请家长自行下载阅读,日后有关招生的相关信息,我局也会于第一时间在集美区教育局网站上公布,请家长及时关注。

(十二)实名认证失败怎么办?

家长在 I 厦门注册时出现实名认证失败时可以咨询"i 厦门"平台呼叫中心热线 5051516、5051180 , i 厦门技术服务人员会为您提供帮助、协助解决。

家长也可到就近的实名认证中心完成线下实名注册。具体地址为:

- 1. 厦门市湖滨北路 108 号振业大厦裙楼 1 楼市电子政务中心(农行隔壁)
- 2. 厦门市集美区政务信息中心(厦门市集美区诚毅大街市民中心一楼)

(十三)适龄儿童或其监护人的姓名中有生僻字,在 I 厦门登记报名时电脑 打不出来,这该怎么办?

如果是监护人的姓名中有生僻字需拍照上传其身份证的正反面,如果是适龄儿童的姓名中有生僻字需拍照上传户口本上的适龄儿童本页。

(十四)我的子女是双(多)胞胎,那需要在 I 厦门注册多个账号进行登记报名吗?如果不用,那该怎么登记孩子的信息?

不管是双胞胎还是多胞胎,家长只需在 I 厦门注册一个账号即可,进入报名登记系统后可通过选择多胞胎,添加其他多胞胎的身份信息。

(十五)随迁子女家长非常关注的 4 月 28 日在线登记截止时间后,家长还可以在网上做些什么操作呢?

4月29日零点起,系统不再受理新增的在线登记,并且不允许申请更换报名区。网上申请信息修改将截止至5月5日24:00,提交数据复查将截止至5月20日24:00,提交积分复议将截止至6月15日24:00。

(十六)填写基本信息时,"亲子关系"一栏需要上传哪些材料?

"亲子关系"栏目中,随迁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作为判定亲子关系的第一材料,必须拍照上传;若无法提供随迁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或虽能提供出生医学证明,但随迁子女与监护人关系较为复杂,还须拍照上传监护人结婚证等其他能有效证明亲子关系的佐证材料。

二、积分计算篇

1. 哪些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可以在集美区申请积分入学?

年满六周岁(2010年9月1日至2011年8月31日出生)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参加积分入学,必须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 (1)随迁子女父亲(母亲)近一年在厦门务工(含1年,截至2017年8月31日),且申请时仍在厦门市务工。
- (2) 随迁子女父亲(母亲)近一年在厦门市连续居住(暂住)(含1年,截至2017年8月31日),且申请时在集美区居住(暂住)。

已经在我区购买商品房的申请人父(母)若因办理居住(暂住)证年限不足而达不到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可凭借其本人(或配偶)在我区购买商品房的登记备案时间与其办理居住(暂住)证的时间合并计算在厦居住(暂住)时间。

(3) 随迁子女父亲(母亲)最近2年(2015年9月—2017年8月)在厦门缴交社会保险的年限累计达到一年以上(12个月,含12个月,补缴月份不纳入计算),并且社保缴交单位应与务工单位一致。

2. 办不到居住证,暂住证又要过期了,怎么办,怎么计算分数?

随着居住证政策的实施,有关暂住的要求按居住要求实施,并根据随迁子女父母在公安机关记录的实际居住时间计算积分。随迁子女父母申领居住证前在公安机关记录的暂住时间与居住时间合并计算积分。按公安机关规定,2016年12月1日前办理暂住证且暂住证有效期在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11月30日期间的随迁子女父母,在申领居住证时由于公安机关的原因出现衔接断档的,断档时间计入居住时间连续计算。

3. 想在集美区参加积分登记,什么情况必须尽快办理居住登记?

如果暂住证在有效期内,也可以报名,不一定要用居住证。但是,有两类家长必须尽快办理居住证明。(1)暂住证是在 2016 年 12 月 1 日前就过期,又没去办延期,到报名登记截止日期为止没有及时去进行居住登记的家长。(2)虽然暂住证有自动延期了,但是暂住证上登记的所在区不在集美区的,请在开始报名前尽快去办理居住登记。

4. 2017年的入学积分要如何计算?

积分项目	积分子项目	分 数	关联 人员	说明	计算 时间段	计分 公式
基础	居住 (暂住) A1	30	监护	A1=近一个年度在厦门市连续居住(暂住)天数符合要求。 ●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有效居住(暂住)天数≥272天,即中间间断小于93天。2017年4、5、6、7、8五个月视同居住(暂住)(派位后再次核查)。有效房产备案时间可合并计算居住(暂住)时间,重叠部分不重复计算。 ●目前在集美区居住(暂住),即居住证(暂住证)目前在集美区有效。	2016-9-1 至 2017-8-31	
分	务工 A2	30	人一	A2=近一年在厦门务工,且目前仍在厦门务工。 ●最近1年有在厦参加社保,且 2017年3月及以后有正常参保 缴费。	2016-9-1 至 2017-8-31	
	社保 A3			A3 = 近两个年度在厦门市缴交社保月数符合要求。 ●累计时间达1年以上(含1年),补缴的月份不算。 按月计算≥12个月,累计计算时间时2017年4、5、6、7、8五 个月视同缴交(派位后再次核查)。	2015-9-1 至 2017-8-31	
	居住 (暂住) B1	12		B1 = 截止 2017-8-31 在厦门市居住(暂住)的天数-365 天。 ●满一年得 2 分,最高 12 分,不计溢出。 ●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一年按 12 个月 365 天计。●不合并购房时间。 ●累计计算时间时,超过部分不足 365 天的按实际天数计算。2017年 4、5、6、7、8 五个月视同居住(暂住)(派位后再次核查)。	截 至 2017-8-31	B1÷365 天/年× 2分/年
实际 工作	居住 (暂住) 与务工 B2	9	监护	B2 = 近一年居住(暂住)地与务工地均在集美区。 ●集美区居住(暂住)天数≥272 天(含 2017 年 5、6、7、8 月 4 个月有效居住(暂住),且 4、5、6、7、8 月仍需在集美区居住(暂 住)(派位后再次核查)。 ●时间周期内在集美区缴交社保≥12 个月,2017 年 4、5、6、7、 8 五个月视同缴交(派位后再次核查)。 ●缴费单位的工商注册地是在集美区,或者就业登记注册地址是 在集美区。	2016-9-1 至 2017-8-31	
积分	社保 B3	24	人一	B3 = 截止 2017-8-31 在厦门市缴交社保的月数-12 个月。 ●补缴的月份不算积分。 ●多满一年得 4 分,最高 24 分,不计溢出。 ●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按月计算累计计算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按实际月份计算得分。 2017 年 4、5、6、7、8 五个月视同缴交(派位后再次核查)。	截 至 2017-8-31	B3 ÷ 12 月/年× 4 分/年
	计划 生育 B4	5		B4 = 随迁子女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得 5 分。 ● 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生育的,得 5 分 (壹类)。● 违反计划生育政策生育的,得 0 分 (贰、叁类)。		
	购房 B5	20		B5 =符合购房条件。 ●随迁子女父(母)在集美区购置商品住房(房屋用途应为"住宅",且其父(母)所占房屋产权的比例超过50%(不含50%)。		
积分项目	积分子 项目	分 数	关联 人员	说明	计算 时间段	计分 公式

	居住			C1 = 厦门市居住(暂住)总天数。		C1÷365
	(暂住)			C2 = 厦门市缴交社保总月数。		天/年×
	C1		监	●单项计分前提条件: C1 > 0 或 C2 > 0		1分/年
附加			^血 护	●居住(暂住)满一年得1分,按天计算,一年以365天计算,不	截 至	
		10		足 365 天的按实际天数计算,单项计分。	2017-8-31	C2 ÷
分	社保		人一	●社保缴满一年得2分,按月计算,不足12个月的按实际缴交		12 月 /
	C2			月数计算,单项计分。		年 × 2
				●附加分 = 居住(暂住)分+社保分, 封顶 10 分, 不计溢出。		分/年
				●社保补缴的月份不算积分。		

5. 2017 年积分入学还需要办理计生证明吗?符合计生政策的还可以加分吗?如果需要加分要怎么办理?

2017年,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已经取消了计生这一条件,但随迁子女如果符合计划生育政策可以加5分,监护人只需到暂住地居委会进行计划生育状况网格化登记即可(本市非本区户籍无需登记),无需打印纸质证明,具体提交材料以计生部门规定为准。

若随迁子女不符合计划生育政策即使已接受处理也不加分,这类对象就无需办理任何计 生证明。

6. 申请人父(母)近一年居住(暂住)地与务工地均在集美区的可得9分, 这个是怎么算的?

家长在 I 厦门积分入学平台登记信息后,系统会根据家长登记的信息自动调取家长务工公司的注册地址、社会保险缴交地址、居住(暂住)地址。当这三个地址一致在集美区且居住(暂住)与社保均在集美区满一年,可得 9 分,反之,则不得分。属外派等非个人原因造成务工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不在集美区,但是实际务工和居住(暂住)均在集美区且满一年的,必须由务工单位或工商部门提供在集美区务工或营业的证明,并将证明材料拍照,上传到报名系统。

7. 符合基本条件得了 30 分基本分后,近一年的居住(暂住)和社保还可以再 累计到实际工作生活积分中的居住(暂住)和社保项目计算积分吗?

不可以。实际工作生活积分中的居住(暂住)和社保只累计超出基本条件规定年限(一年)的时间。

8. 网上登记成功后怎么进行积分确认?

6月1日-19日,集美区教育局将于6月上旬公布积分试算结果,申请人如对积分试算结果有异议,可于积分试算结果公布之日起至6月15日24:00前在网上直接申请复查;申请人如对积分试算结果无异议,应及时进行积分确认,逾期未进行积分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在

我区参加积分入学的资格。具体查询时间及查分方式、确认方式请随迁子女家长及时关注集美区教育局网站的相关通知。

9. 如果对积分有异议怎么办?

- (1)数据材料复查。5月5日-20日,集美区教育局会同社会保障、地税、公安、房产管理、卫计等职能部门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核。家长如对审核情况有异议可于5月20日前通过I厦门积分入学平台提出复查申请,逾期不予受理。(其中,居住(暂住)时间复议,请向公安部门申请;社保缴交情况复议,请向人劳社保局申请;计生情况复议请向卫计部门申请。)复议完成后,家长需再到报名系统查询积分更新情况。复议结果,以相应部门登记的信息记录为准,一律不接受家长个人提供的纸质证明材料。
- (2)总积分异议复核。6月1日-15日,集美区教育局将于6月上旬公布积分试算结果,申请人如对积分试算结果有异议,可于积分试算结果公布之日起至6月15日24:00前在网上直接申请复查。若对积分入学工作有其他异议的,可向区监察部门或区教育局、厦门市教育局投诉反映。

10. 怎么查询积分?

6月1日-19日,已完成数据审核(含通过复查)的家长可登陆自己的账号查询积分计算结果。6月26日-30日,区教育局公示经审核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积分,并向社会公示5天。家长可在区教育局网站或者登陆"I厦门惠民平台"(网址:www.ixm.gov.cn)查询。

11. 如果积分相同是怎样确定顺序的?

总积分相同的随迁子女,依次按以下项目积分进行同分排序:购房、社保年限、居住(暂住)年限、计生状况。若按上述项目同分排序后积分名次仍相同的,则按随机原则排序。

12. 参加积分是否就能在公办学校就学?如果没被派上怎么办?

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参加积分派位,不一定能就读我区公民办学校,要根据积分位次、志愿填报和学位的情况进行电脑派位。积分高的派入公办小学的机会较大,积分较低的可能要派到民办学校或者派不到任何学校。根据义务教育法,没有被派到集美区公民办小学的随迁子女建议尽快回户籍所在地就学。

13. 我有三个孩子,老大要就读小学一年级,那么他符合计划生育政策吗?

教育积分入学的计生状况是针对就读的孩子是否是政策内生育,而非家长是否违反计划生育。当家长发现计生状况数据错误时,需到社区重新登记计生信息。

14. 厦门户籍的人员需要到计生部门登记计生信息吗?

厦门户籍孩子的计生信息无需到计生部门进行登记,系统会直接读取厦门计生系统的数据。如有部分家长看到该项计生的审核状况有错,请及时向卫计部门提出复议。

15. 社保缴交了, 为什么还看不到明细呢?

家长在地税进行了社保的缴交,需在第二个月初由地税部门与人行金库进行缴费情况核对后,并同步到社保部门后,教育积分入学系统才能读取到该数据。一般在隔月的5日后可在积分入学系统查询到该数据。请确保2017年3月及以后每个月均正常按时缴交社保并按时入账。

16. 为什么我的实际工作生活积分的社保和居住(暂住)得分和我自己计算的不一样?

部分家长没注意看计分细则,例如:集美区这类的积分计算方式是,暂住 B1 的基数是所有有效暂住天数-365 天,社保 A3 的基数是所有有效社保缴交月份-12 个月。由于家长没有减掉相应的月份和天数,因此计算分数不一致。

17. 为什么我的居住(暂住)和社保缴交都满足基本项,但一直无法通过基本条件审核?

在务工 A2 里,需要读到家长目前仍正常缴交社保的数据,例如 5 月份的社保,有的公司缴交得晚,可能需到 6 月 5 日左右系统才能读到您的数据。

18. 有些事项,如计生、房产、居住证明、务工一直是"待审核"状态,什么时候能审核完?

家长上传的各类材料信息,需要组织不同的部门进行数据后台核查,需要大量的工作量,各位家长不要着急,我区将在6月15日前完成审核。

三、志愿填报篇

1. 什么时间进行志愿填报?

(1) 购房片区派位志愿填报时间: 7月12日。经审核符合购房统筹条件的随迁子女因片区学校学位不足,无法全部统筹的。家长应登陆报名网站进行购房片区派位志愿填报,逾期未填报的视为自动放弃购房统筹。若申请统筹的学校学位充足,则无须参加志愿填报。

- (2)公办校志愿填报时间:7月14日-15日。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经公示无异议的非本区户籍(含本市外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必须登陆 I 厦门(www.ixm.gov.cn)系统进行志愿填报,逾期未填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在我区公办校积分电脑派位资格。无上网条件的家长可于这两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00携带在 I 厦门注册的账号、密码和注册时绑定的手机到暂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填报。现场填报只是便民服务点并非报名学校且与录取机率无关。
- (3) 民办校志愿填报时间: 7月21日。符合积分入学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若未被派入公办校,可需申请就读我区合法民办校。家长应及时登陆报名网站进行民办校志愿填报,逾期未填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在我区合法民办校积分电脑派位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家长应及时将适龄儿童带回户籍所在地就学。

2. 什么对象需要进行志愿填报?

- (1)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并经公示无异议后,申请参加我区积分电脑派位就读我区公、民办小学一年级的非本区户籍(含本市外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需要进行志愿填报。
- (2)符合购房统筹条件并已申请统筹的对象,因申请统筹学校的学位不足的,也需要进行志愿填报。

3. 符合购房统筹条件,但片区学校无法全部统筹的对象如何填报志愿?

经审核符合购房统筹条件并已申请统筹安置的随迁子女因片区学校学位不足,无法全部统筹的。家长应于7月12日登陆报名网站进行购房片区派位志愿填报,逾期未填报的视为自动放弃购房统筹资格。家长可根据《集美区2017年秋季小学招生积分入学购房派位片区一览表》(见《集美区2017年秋季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小学积分入学办法实施细则》附件2)的划片规定进行填报。其中,第一志愿必须填报房产所在地片区学校,其他志愿则可从片区学校中自愿进行排序填报。派位规则:(1)第一志愿派位(按照积分由高到低进行派位)。(2)其他片区学校派位。房产所在地片区学校派位后,学位不足的将在其他还有空学位的学校中根据家长填报的志愿顺序进行其他片区派位。派位时将根据家长积分及志愿顺序进行录取。

4. 未在集美区购置商品房的非本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可以填写几种志愿? 能填写几个志愿? 怎么进行填报?

未在集美区购置商品房的非本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可填报的志愿分为公办校志愿和民办校志愿两种。

(一) 公办校志愿。

公办校志愿分为五个片区,具体如下:

集侨片区: 滨水学校、侨英小学、乐安小学、兑山小学、双塔小学、美山小学;

后溪片区:后溪中心小学、窗内小学、英村小学、后溪小学、碧溪小学、东边小学、新村小学、军民小学;

杏林片区:内林小学、高浦小学、杏苑小学、五缘学校园博分校;

杏滨片区:新源小学、西滨小学、杏滨小学、马銮小学、锦园小学;

灌口片区: 李林小学、灌口中心小学、三社小学、灌南小学、坑内小学、顶许小学、田 头小学、双岭小学、东辉小学、新亭小学。

以上片区在填报时根据系统读取的积分主申请人的实际居(暂)住地址确认主、副片区。 7月14日-15日家长用报名登记时的账号和密码登陆 I 厦门(www.ixm.gov.cn)系统进行志愿 填报。系统会提供家长确认的积分在全区的排名和主片区排名便于家长填报志愿参考。

- (1) **主片区志愿**。主片区志愿可填1到 N 个,即家长必须在主片区的所有学校中选择至少一所学校填报,可以填满也可以不填满(建议尽量填满)。
- (2) 副片区志愿。除主片区外,可在其他 4 个片区中任意选择一个片区作为副片区。副片区可填 0 到 N 个志愿。家长先选择副片区后在副片区的所有学校中选择学校填报,可以填满,也可以不填满或者不填。(建议家长选择副片区时尽量选择灌口或后溪片区,因为副片区的派位是在以其作为主片区完成派位后仍有学位的学校中进行派位。)如,杏滨片区作为主片区的家长可选择灌口或者后溪片作为副片区。

举例:暂住在杏滨街道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公办校志愿可填写如下:

主片区: 杏滨片区

第一志愿: 杏滨小学

第二志愿:新源小学

第三志愿:西滨小学

第四志愿:马銮小学

第五志愿: 锦园小学

根据积分高低遵循家长志愿进行派位。

副片区: 灌口片区(在以灌口片区作为主片区完成派位后仍有学位的学校中进行派位)

第一志愿: 田头小学

第二志愿: 坑内小学

第三志愿: 李林小学

第四志愿: 灌口中心小学

第五志愿:灌南小学

第六志愿: 三社小学

•••••

(二)民办校志愿。民办校志愿为5个:英贤小学(侨英校区)、英贤小学(杏林校区)、 康德小学、杏美小学、安仁小学。

未被公办校录取或主动放弃公办校志愿填报的对象,可参加民办校志愿填报。民办校志愿填报不设便民服务点,由家长在 I 厦门网站进行填报。逾期未填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参加我区民办校派位,家长应及时将适龄儿童带回户籍所在地就学。

5. 填报志愿就一定有学校就读吗?

并非填报志愿就可以被录取。志愿填报完成后,系统将于7月20日进行公办校电脑派位、7月22日民办校电脑派位。能否派入与家长的积分和填报的志愿有关。若填报的学校出现扎堆,可能无法被录取。请家长理性分析自己的积分排名和主片区空学位情况进行填报,不要择校。

6. 怎么确定主、副片区?

根据系统读取的积分主申请人的实际居(暂)住地址确认主片区,其他四个片区可以选择一个作为副片区。例如:系统读取到积分主申请人的居(暂)住地址为后溪镇**路**号,则该学生的主片区为"后溪片区"。

7. 怎么申请更改主片区?

若家长的积分较低排名靠后,预计在本片区内无法被录取的(例如该积分在本片区排名为 1500 名,片区内空学位仅为 800 个,则可推断在本片区可能无法被录取),可以申请将主片区更换到灌口或后溪片区,主片区更换只允许申请一次。(例如,原主片区为杏滨片区、杏林片区或集侨片区的,可申请更换到灌口片区或者后溪片区。)为确保学生上下学安全,被派入新的主片区学校后,请家长务必于 8 月 25 日前将暂住地迁移到派入学校片区内,届时学校将核实您的实际居住地,未按期搬迁的,视为不符合录取要求。

8. 填报志愿后是怎么进行派位的?

(一)公办校派位。7月20日,集美区教育局按照"积分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对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根据积分排序位次和填报的志愿顺序,以电脑派位的方式安排入学,派位结果向社会公布。

1. 主片区派位。所有的主片区将填报本片区内的家长按照积分高低进行排序。录取方法根据"积分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采用"平行志愿"规则进行。各片区同时按积分排名依序派位录取。总积分相同的随迁子女,依次按以下项目积分进行同分排序:购房、社保年限、居住(暂住)年限、计生状况。若按上述项目同分排序后积分名次仍相同的,则按随机原则排序。

假设您积分为 XX 分, 排名主片区第 18 名。系统首先按照本片区积分排名顺序检索志愿,即在录取完前 17 名随迁子女后, 开始你的录取工作。如果第一志愿填 A 学校、第二志愿填 B 学校, 第三志愿填 C 学校, 第四志愿填 D 学校……系统将先检索 A 学校, A 学校如果录取满无剩余学位,则马上检索 B 学校……依此类推,一直检索到您填报的还有剩余学位的主片区志愿,即完成主片区录取工作。

- 2. 副片区派位。在主片区派位后,因积分不足,无法在主片区录取的,则进入副片区派位,但需在以该片区作为主片区的派位完成后仍有空余学位的学校中进行派位。派位规则同主片区。
- (二)民办校派位。区教育局于7月22日,对公办校派位未录取或主动放弃公办校志愿填报,且参加民办校志愿填报的学生按照积分高低和志愿顺序进行派位。

9. 填报志愿有哪些注意事项?

- (1)请家长依据暂住地、积分排名情况、学校剩余学位数综合考量,不盲目跟风,避免志愿扎堆现象。
- (2) 建议您尽量填满所有的志愿,但切忌填写您没有意向就读的学校,否则一旦被志愿 学校录取,不得更改录取结果。
- (3)被派入公办小学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于规定时间内(7月20日下午至21日上午)持户口本、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到录取学校办理入学手续。逾期未办理入学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入学指标,不再保留或重新安排学位。

被派入民办小学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于7月23日上午持户口本、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到录取学校办理入学手续。逾期未办理入学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入学指标,不再保留或重新安排学位。

学生最终录取的学校可能离您目前的居住地较远,为确保上下学交通安全,建议家长在8月25日前将暂住地迁到录取学校附近。未派位入读集美区公、民办小学的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及时将适龄儿童带回户籍所在地就学或自行安排就学事宜。

10. 港、澳、台、侨、外籍适龄儿童及符合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如何填报志愿?

港、澳、台、侨、外籍适龄儿童及符合政策性照顾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在申请政策性 照顾入学时填写《2017 年集美区政策性照顾对象就学申请表》向受理单位填报 3 个志愿,原 则上按照在集美区购置商品房或者置业的实际居住地及申报学校的空学位情况进行统筹安 置。

四、常见问题篇

- (一)非本市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 1. 小孩已经在户籍所在地或其他地区读了一年级,可以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吗?

严禁在全国学籍系统已建立学籍的学生参加集美区随迁子女积分入学,否则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2. 进城务工随迁子女的网上登记受理时间截止到什么时候? 错过受理时间 怎么办?

网上登记受理时间截止 2017 年 4 月 28 日,其他各流程均要求在公布的时间内办理。请家长根据积分入学各流程时间安排完成相关报名申请并按时到校注册,逾期不予受理,视为自动放弃。

3.2017年秋季所有的公办小学都有学位对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开放吗?

因学位紧张,集美小学、集美二小、实小分校、曾营小学、康城小学、宁宝小学、杏东小学、乐海小学、杏北小学、外国语集美分校十所学校不接受截止申请时仍未在学校招生片区内购置商品房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的入学申请,其余全区 30 多所公办小学都开放接纳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4. 先报名的就能先派入公办小学吗?

随迁子女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按积分排名先后顺序统一实行电脑派位招生,是否优先派入公办小学与积分排名和公办校的学位情况有关,无论是网上登记还是现场报名登记,或是志愿填报均与先后顺序没有关系。

5. 在集美区居住(暂住)几年了,但是居住(暂住)证中间有间断,可以申请

参加积分入学吗?

2017 年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对居住(暂住)年限的规定要求:随迁子女父亲(母亲)在厦门市连续居住(暂住)达一年以上(含1年,截至2017年8月31日),且申请时在集美区居住(暂住)。已经在我区购买商品房的申请人父(母)若因办理居住(暂住)证年限不足而达不到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可凭借其本人(或配偶)在我区购买商品房的登记备案时间与其办理居住(暂住)证的时间合并计算在厦居住(暂住)时间。

网上登记系统会根据家长登记的信息调取该家长在公安局登记的居住(暂住)信息,自动 判断是否符合该项条件。

满足基本条件以外的居住(暂住)年限,系统将从调取的信息中自动进行累加,计入"实际工作生活"积分(扣除暂住中断时间)。

6. 曾经停保一段时间,补缴后可以报名吗?

2017年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关于社保的规定:随迁子女父亲(母亲)最近2年(2015年9月—2017年8月)在厦门缴交社会保险的年限累计达到一年以上(12个月,含12个月,补缴月份不纳入计算),并且社保缴交单位应与务工单位一致。

预约登记系统会根据家长登记的信息调取该家长在人社部门登记的社会保险缴交信息, 自动累计判断是否符合该项条件。

满足基本条件以外的参保年限,系统将从调取的信息中自动进行累加,计入"实际工作生活"积分(中断或补缴不纳入计算)。

7. 在集美区居住(暂住),但是在其他区务工和缴交社保,可以申请参加积分入学吗?在其他区的务工和参加社会保险的年限是否承认?

只要符合 2017 年集美区积分入学基本条件的就可以在集美区参加积分入学,在其他区的 务工和参加社会保险的年限是可以纳入计算。如果近一年(即从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适龄儿童的父(母)居住(暂住)地和务工地都在集美区的,可以再得 9 分的积分。

8. 什么是"积分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

"积分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是指确保积分排名在公办学校招生计划内的随迁子女被派到公办学校。具体派位方法为:按照积分高低、志愿顺序进行派位。

9.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中双胞胎或多胞胎子女可以申请捆绑派位吗? 怎么申请?

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双胞胎和多胞胎子女可以申请捆绑派位,双胞胎、多胞胎子女若申请捆绑派位则两(多)名儿童共用一个派位号,派上两(多)人均上,派不上两(多)人均不上。

10. 积分需要达到多少分才能入读公办小学?

我区在招收本区户籍及政策性照顾对象后,核算出可接收随迁子女入学的公民办小学及 其学位数,根据积分高低排名进行电脑派位,是否录取与填报的志愿、所填报学校的空学位 数、填报人数和积分排名有关。

11. 不符合参加集美区积分入学条件的随迁子女应到哪就学?

不符合参加集美区积分入学条件的随迁子女,根据义务教育法,应及时回原户籍地就学。 根据目前的摸底数据来看,今年要就读小学一年级的学生数远远超出本区公民办学校的总学 位数。因此,建议不符合集美区积分入学条件的家长尽早将孩子带回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读。

12. 民办校的招生有什么规定? 如果是违返规定进行招生要怎么处理?

民办学校必须在完成区教育局统筹招收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适龄子女招生计划后,仍有空余学位的方可接受其他进城务工人员随迁适龄子女报名。各民办学校在招生时必须严格按照核定的计划招生数和招生原则进行招收,凡违返规定进行招生的学校将依照相关政策予以处理,同时超出计划招生数外再招收的学生将无法建立全国学籍并由学校予以清退。

13. 民办校空余学位招生,是否由民办校自行决定录取谁?

由于 2016 年秋季,我区民办校挖潜扩容已达到极限,预计 2017 年秋季能提供的学位总数仅为去年的一半,估计首次民办校派位后剩余空学位的可能性比较小。目前,我区各民办校的办学规模已达最大,为规范民办校办学,各民办校严格控制班生规模,不得超计划招收学生。我区对民办校空余学位招生进一步规范,届时若首次民办校派位后仍有空学位的,由民办校于7月24日组织进行登记,录入积分入学系统。7月24日—27日对民办校登记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按照积分入学基本资格条件进行审核,按以下情况分类:①符合积分基本条件。父母双方只要一个人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就可参加排序。排序按照父母双方的暂住和社保年限进行合并。按照在集美区暂住的年限从高到低排序,暂住年限相同的,再按照社保年限排序。②不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7月28日,根据剩余空学位,按照排序从高到低录取,录满为止,不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原则上不给予录取。

14. 我想作为主申请方在集美区申请积分入学,但是小孩跟我不在一个户口本上,要提供什么材料吗?

只要您是孩子的法定监护人,和小孩不在同一本户口本上也可以作为主申请方进行申请, 但需要提供证明你与孩子关系的证明材料,比如出生证、结婚证等法定证明材料。

15. 今年积分入学需要提供哪些纸质的证明材料?

为最大限度地减轻家长办理证明材料的负担,教育局会同相关部门尽可能的减少纸质证明材料的打印。随迁子女父(母)在网上登记报名时除系统提示需拍照上传佐证材料外,无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申请者只需在 i 厦门平台网上登记,通过身份认证,系统将自动提取居住(暂住)、务工、社保和计生等信息。

计生信息监护人只需到居住(暂住)地居委会进行计划生育状况网格化登记即可,无需打印纸质证明。

16. 我要如何判断孩子需按照哪一类别申请入学?

孩子需按照哪一类别申请入学主要是看孩子的户籍情况,而不是看家长的。

如果孩子的户籍属集美区户籍的实行划片招生入学,其网上登记报名时间为 5 月 4 日-13 日,现场报名时间为 7 月 9 日-10 日;

如果孩子的户籍属非集美区户籍的实行积分派位入学,其网上登记报名时间为 4 月 14 日 -28 日,现场便民登记时间为 4 月 22 日;

符合政策性规定的港、澳、台、华侨、外籍适龄儿童应在5月6日、7月9-10日到实际居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登记报名并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符合政策性规定的人才子女、军人子女应在4月14日-28日进行网上登记,上传相应证明材料,经审核后按相应政策办理入学。

17. 我是个体经营者,在厦务工证明该怎么提供?

如果申请人父(母)是个体经营者,需要拍照上传营业执照作为佐证材料,系统将核对您的社保缴交单位进行确认。

18. 有人提供虚假材料报名怎么办?

接受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报名时将严格审核报名者提供的材料。若材料不实、弄虚作假,取消参加积分入学电脑派位进入公办学校和在民办校就读免除学杂费、课本费、簿籍费的资格。此外,纪检机关、监察机关、司法机关等部门将依法追究提供虚假资料者的责任。

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二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一)伪造、变造或者买卖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公文、

证件、证明文件、印章的;(二)买卖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公文、证件、证明文件的。

如果提供虚假材料者是党员,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一百六十五条:伪造、变造或者买卖、使用伪造的党和国家机关、企业(公司)、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的公文、证件、印章的,给予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

19. 如果错过报名时间,想自己去民办学校报名怎么办?

2017年,我区继续采取积分入学的办法统筹民办学校学位安排进城务工随迁人员子女就学。如果您错过报名时间,想要自己去民办学校报名,需在电脑派位后,民办学校在完成区教育局统筹招收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招生计划后,如有空余学位,家长可于7月24日到有空余学位的民办校报名,7月24日—27日对民办校登记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不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原则上不给予录取。根据目前的摸底数据来看,今年要就读小学一年级的学生数远远超出本区公民办学校的总学位数,估计首次民办校派位后剩余空学位的可能性比较小。因此,建议错过报名时间的家长尽早将孩子带回户籍所在地学校就读。

20. 积分确认后怎么进行志愿填报?

经审核符合积分入学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于规定时间内登陆"I厦门惠民平台"(网址: www.ixm.gov.cn)、I厦门微信公众号或便民服务登记学校填报入学志愿。公办校志愿填报时间为7月14日-15日,民办校志愿填报时间为7月21日。

21. 超龄或不足龄的随迁子女能申请积分入学吗?

2017年集美区采取积分入学电脑派位的办法招收符合积分入学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适龄子女进入小学一年级就读。这里的随迁适龄子女指的是年满六周岁(2010年9月1日至2011年8月31日出生)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2017年小学积分入学不接受超龄和不足龄生的网上登记报名。不符合参加集美区积分入学条件的随迁子女,应及时回原户籍地学校就学。

22. 我居住(暂住)符合基本条件,没有交社保,我先生社保符合基本条件, 但他没有办居住(暂住)证,那我们是否符合基本条件?

不符合。判断是否符合基本条件,只能以孩子父亲或者母亲一方的社保和居住(暂住) 是否都符合来判断。

(二)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随迁子女

1.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随迁子女可以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吗?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在集美区就读小学一年级的应参加积分派位入学。具体积分办法按照《集美区 2017 年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小学积分入学办法实施细则》执行。

2.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申请时居住(暂住)时间怎么计算?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在集美区申请入读小学一年级也需要参加积分入学。其居住(暂住)年限的认定分为两类:

(1)本市非集美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原住居民)

在集美区居住(暂住)的本市非集美户籍原住居民(因出生申报户籍一直在厦门)近一年的居住(暂住)情况需到现暂住地居委会出具居住证明,由社区网格员在系统中登记后有效。本市户籍原住居民的"实际工作生活"积分中的"居住(暂住)积分"可以得12分。

(2)本市非集美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非原住居民)

因工作等其他原因户籍迁入我市,目前在集美区居住的人员,近一年的居住(暂住)情况需到现暂住地居委会出具居住证明,由社区网格员在系统中登记后有效。其在厦居住(暂住)年限为其户口迁入的厦门的年限和办理居住(暂住)证的时间合并计算。

若在集美区购置房产,则可按照积分细则中购房条款申请入学。

3.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随迁子女积分入学申请时怎么提供计划生育证明?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计划生育证明由户籍所在地计生部门提供数据,不用打印证明。

4.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随迁子女申请在集美区积分入学,只有缴交城乡居民保险,未缴交社会保险,能积分吗?

本市非集美区户籍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在集美区积分入学,只有缴交城乡居民保险,未缴交社会保险,不满足我区积分入学的基本条件。

(三)集美区购置商品房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1. 已经在集美区购房的也需要参加积分入学吗?

在集美区购置商品住房且父(母)拥有50%以上(不含50%)产权并已在国土房产部门办理备案登记的随迁子女(以下简称购房户)均需参加积分入学预约登记。具体为两类:

(1) 购房面积不符合我市购房落户条件的购房户:

如果符合积分入学条件可以参加积分入学,"购房"项得20分。若所购置的房产用途不是"住宅"的,即使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参加积分也不能获得20分的购房积分。

(2) 购房面积符合我市购房落户条件并已交房入住的商品房的购房户:

需在 4 月 14 日—28 日在"i 厦门"网络平台上先进行网上登记,通过系统审核后,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入学。但今年可能出现个别学校无法全部统筹本片区内符合条件的购房户,有一部分购房户将需通过填报志愿派位分流到周边有仍空学位数的学校,具体统筹到哪个学校要根据积分排名、学位情况、填报志愿而定。

特别提醒:符合落户条件但是未将户口迁入所购置房产的随迁子女,应尽快把户籍迁入房产所在地,按照户籍学生就读片区公办学校。户口正在办理尚未迁入的应先办理居住证或者暂住(实际居住地址应与房产地址一致)。请实际在我区居住的对象应积极配合参与基础数据排查登记。

2. 符合统筹条件的购房对象申请统筹安置时,出现学位不足怎么办?

2016 年秋季起,我区开始出现个别学校总学位无法对本片区内购房适龄儿童全部统筹的情况,其中康城小学片区尤为突出。2017 年秋季,预计康城小学、杏东小学等多所学校将会出现申请统筹人数溢出的情况。为做好统筹工作,努力确保购房户适龄儿童在小学服务半径范围内就近入学,我区对于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且所购置的商品房已在国土房产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其购买的商品房符合我区购房落户面积条件并已交房入住,但尚未及时办理落户手续的随迁子女,可申请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当申请统筹入学的学校学位不足时,可申请参加购房片区派位。符合统筹条件的适龄儿童将在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积分电脑派位之前按照交房入住与否分类,先完成购房派位。未来几年,多校划片、统筹分流是我区招生发展的趋势。2017 年秋季具体片区及规则如下:

片区	房产所在地片区学校	可申请其他片区派位学校
第一片区	集美小学	乐海小学、美山小学、侨英小学、乐安小学
第 月色	集美二小	乐海小学、美山小学、侨英小学、乐安小学
第二片区	乐海小学	侨英小学、乐安小学、美山小学
第一月 位	滨水学校	侨英小学、双塔小学、乐安小学
	曾营小学	宁宝小学、高浦小学、杏滨小学
 第三片区	杏东小学	宁宝小学、高浦小学、杏滨小学
第二月 <u>6</u>	宁宝小学	杏滨小学、高浦小学、新源小学
	杏滨小学	高浦小学、新源小学
第四片区	外国语集美分校	园博学校、内林小学
为四月 <u>亿</u>	杏苑小学	园博学校、内林小学

片区	房产所在地片区学校	可申请其他片区派位学校
第工 上豆	康城小学	杏北小学、锦园小学
第五片区	杏北小学	锦园小学、内林小学
第	实小分校	三社小学、灌口中心小学、李林小学
第六片区	新亭小学	

备注:对于符合积分入学基本条件且所购置的商品房已在国土房产部门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其购买的商品房符合我区购房落户面积条件并已交房入住,但尚未及时办理落户手续的随迁 子女,可申请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入学。当申请统筹入学的学校学位不足时,则可申请参加 购房片区派位,申请购房片区派位第一志愿必须填报房产所在地片区学校。

派位规则: (1) 第一志愿派位(按照积分由高到低进行派位)。(2) 其他片区学校派位。房产所在地片区学校派位后,学位不足的将在其他还有空学位的学校中根据家长填报的志愿顺序进行其他片区派位。派位时将根据家长积分及志愿顺序进行录取。

3. 我的房产证上写的是夫妻双方的名字,符合"在集美区购置商品住房且父(母)拥有50%以上(不含50%)产权"的规定吗?需要去变更产权比例吗?

夫妻双方共同拥有产权的符合"在集美区购置商品住房且父(母)拥有50%以上(不含50%)产权"的规定,无需变更产权比例。

4. 在集美区居住(暂住),想在集美区参加积分入学,在其他区购买的房子可以积分吗?

不可以。在集美区参加积分入学,随迁子女父(母)在必须在集美区购置商品住房(房屋用途应为"住宅"),且其父(母)所占房屋产权的比例合计超过50%(不含50%),才能得20分。

5. 在集美区购房, 但是产权证还没有办出来, 可以加分吗?

在集美区购置商品住房的,如还未取得产权证,只要所购置的房产符合加分条件,并有在厦门市国土资源与房产管理局备案的,系统能读取到相关信息就可以加分。

6. 在集美区购房后就没有再续办居住(暂住)证,近一年的居住(暂住) 时间不满一年(365 天),能参加积分入学吗?

在集美区购置拥有50%以上(不含50%)产权商品住房的随迁子女父(母),若因办理居住(暂住)证年限不足而达不到积分入学基本条件的,可凭借其本人(或配偶)在厦门购买房屋的登记备案时间与其办理居住(暂住)证的时间合并计算在厦居住(暂住)时间(扣除

重叠时间),满足近一年在厦居住(暂住)时间满1年(365天)的可视为符合居住(暂住)时间的基本条件。

7. 有产权证但没落户,要参加积分入学,一定要办理居住(暂住)证吗?

有产权证但没落户要参加积分的学生家长要办理集美区居住(暂住)证并到实际居住地 居委会积极配合参与基础数据排查登记。

8. 因购置房产申请入学的房产备案时间截止到什么时候?

所购置房产信息,以厦门市国土资源与房产管理局认定的为准,截止5月5日仍未备案的视为未在本区购房。

特别提醒:因购房信息需要土房局认定,其积分审核结果的查询时间将略晚于非购房人员,届时请根据积分入学系统中的提示或者短信息提示进行查询。

9. 我购买的是小产权房,能由教育局统筹入学吗?如果不能,参加积分派位能加20分吗?

根据集府[2016]44号文的规定,购买小产权房的无法享受子女入学等相关配套政策。也就是说不仅无法由教育局统筹入学,而且参加积分派位也无法加20分的购房分。

10. 购买保障性住房或租住廉租房的,如何申请入学?

此类对象需要按适龄儿童的户籍情况参加相应的网上登记并上传合法有效的合同等证明材料并到实际居住地的居委会进行网格化平台实际居住状况登记。系统将对接建设局住房保障管理中心有关数据进行审核。经审核合格后,若居住片区学校在接收户籍内学生、符合政策照顾的对象、符合购房落户条件并已交房入住的商品房的购房户对象后仍有学位的由教育局统筹入学,若无空学位的则调剂到周边其他学校。

(四)本区户籍学生入学

1. 本区户籍学生就读片区内学校必须符合什么条件?

片区招生对象必须年满 6 周岁(即 2010 年 9 月 1 日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出生),符合"两一致",即适龄儿童与父(母)户口一致,实际居住地与户口所在地一致(指适龄儿童及其家长在其户口所在地招生片区内的住房是实际住所)。

2. 片区内户籍学生户籍迁入时间截止到什么时候?

片区招生对象所落户口的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10 日。超过截止日期才取得户口的适龄儿童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

3. 户籍内的学生是否需要网上报名?

户籍内的学生也需要于 5 月 4 日至 13 日在 I 厦门平台进行网上报名登记。如果是于 5 月 13 日后户口才迁进来的学生可于 7 月 9 日至 10 日到片区内所属学校进行现场补登记并确认报到。

4. 我和小孩都是集体户口,孩子入学怎么办?

集体户口人员子女入学,由区教育局根据其实际居住地,按照相对就近原则指定施教区 安排入学(集美小学、曾营小学、实小分校不安排集体户学生)。如果集体户口人员已购商品 房或有明确产权房、使用权房的,也可按房产地施教区入学。

5. 集美区对原省示范小学、素质教育先进校的入学条件做出什么规定? 为什么要这样规定? 我区共有几所这样的学校?

为拒绝家长变相择校,促进教育均衡发展,我区今年对原省示范小学、素质教育先进校的入学条件做进一步明确:这类学校的招生对象除满足"两一致"原则外还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①适龄儿童的父亲(母亲)持有片区房屋产权(父亲或母亲所占房屋产权比例应超过50%,下同)的,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还应在片区实际居住一年以上(2015年8月31日前入住),新入住的新建商品房除外。
- ②适龄儿童的父亲和母亲确无房产,父亲(母亲)租住片区房屋的,所租住的房屋应为家庭唯一居住地,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还应在片区实际居住一年以上,并持有合法有效的房屋租赁手续。
- ③适龄儿童的父亲(母亲)购买的片区房产(持有效的购房合同和购房票据)由于历史原因无法办理产权的,且在片区外没有其他产权房,该住处为其唯一居住地,实际拥有并与其适龄儿童在片区房产居住一年以上。
- ④适龄儿童的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实际居住并拥有片区房产的产权达六年以上(含六年),适龄儿童及其父亲(母亲)与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同住且户口同册,并实际居住1年以上的,可视为片区招生对象。

上述前三种情况还要同时满足同一套房产只能有1位适龄儿童在片区的小学一至六年级就学,符合计划生育政策、子女多于一个的家庭除外。

这类学校有原省示范小学:集美小学;省素质教育先进校:曾营小学、实验小学集美分校。

6. 对于"寄户"、"挂户"的适龄儿童入学怎么安排?

"寄户"、"挂户"等适龄儿童,应将户口迁回原实际居住地入学,若户籍确实无法迁回的,则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到周边仍有空学位的学校就读。

7. 因政府拆迁造成人户分离的适龄儿童如何就学?

因政府拆迁建设造成的户口与住所分离的招生对象,可向户籍所在地镇街提交申请材料, 由镇街予以审核确认后报送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经确认后由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入 学,可在政府安排的住所所在片区学校就学。

(五) 其他类别学生入学

1. 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适龄儿童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需要提交什么材料?

在我市居住的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适龄儿童申请入学直接向片区学校报名,其父亲(母亲)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的,由教育主管部门根据其父亲(母亲)房产所在地或居住地统筹安排入学;其父亲(母亲)为本市户籍的,由其父亲(母亲)户籍地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安排入学。

- 5月6日、7月9日-10日到实际居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登记报名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然后由教育局核查;7月21日上午到统筹入读学校现场确认报到。所需提供的具体材料如下:
 - (1) 填写《香港和澳门学生就读申请表》一式两份,由家长直接向学校申请;
 - (2) 适龄儿童有效的《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和《港澳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我市公安部门签发的学生本人及其父(母)《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在厦购置房产的还应提供房产证明;
- (4) 父亲(母亲)身份证明(如《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
- (5)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适龄儿童其父母均非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且均非本市户籍的,应提供父亲(母亲)在厦务工、居住和参加我市社会保险的证明。

备注:《香港和澳门学生就读申请表》可在市教育局—网上办事—表格及常用文件一栏下载。

2. 什么是 "双非"香港和澳门适龄儿童,这类孩子申请入学有什么限定? 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居民适龄儿童申请在我市入学,其父亲和母亲均非香港、澳门 **特别行政区居民且均非本市户籍的,简称"双非",此类对象**申请就读公办学校,应满足以下 条件:

父亲(母亲)应在厦务工、居住和最近参加我市社会保险的年限满1年(含1年)以上,且目前在集美区居(暂)住。

作为过渡,2017年申请就学的适龄儿童父亲(母亲)应在厦务工、居住和最近参加我市社会保险满1年(2016年9月到2017年8月)。

3. 台胞适龄儿童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需要提交什么材料?

5月6日、7月9日-10日到实际居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登记报名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然后由教育局核查;7月21日上午到统筹入读学校现场确认报到。所需提供的具体材料如下:

- (1) 填写《台湾学生就读申请表》一式两份,交市台办确认并盖章;
- (2) 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 (3) 学生本人及父母的身份证明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 (4) 我市公安部门签发的学生本人及其父亲(母亲)《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 原件及复印件。

备注:《台湾学生就读申请表》可在市教育局—网上办事—办事通知一栏下载。

4. 华侨和外籍适龄儿童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需要提交什么材料?

5月6日、7月9日-10日到实际居住地所属片区学校现场登记报名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然后由教育局核查;7月21日上午到统筹入读学校现场确认报到。所需提供的具体材料如下:

- (1) 填写《华侨和外籍学生就读申请表》一式两份;
- (2) 适龄儿童家长在厦购房置业或工作的证明材料;
- (3) 市外侨办开具的介绍信及复印件:
- (4) 学生本人及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身份证明或护照;
- (5)我市公安部门签发的学生本人及其父亲(母亲)《华侨港澳台同胞临时住宿登记表》 原件及复印件。

备注:《华侨和外籍学生就读申请表》可在市教育局—网上办事—办事通知一栏下载。

5. 港、澳、台、华侨、外籍适龄子女报名登记学校就是录取学校吗?

港、澳、台、华侨、外籍适龄子女报名时必须填报三个就读志愿,由区教育局根据父亲(母亲)房产所在地或居住地统筹安排入学,原则上安排在房产所在地或实际居住地片区学

校。若该片区学校在接收完本片区户籍学生后没有学位的,则根据家长填报志愿统筹到其他学校。

6. 符合条件的人才子女申请就读集美区小学一年级需要提交什么材料?

符合条件的人才子女 4 月 14 日-28 日进行网上报名登记; 5 月 18 日-19 日向教育局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 份),由教育局核查; 7 月 21 日上午到统筹入读学校现场确认报到。人才子女入学办理流程和需提交材料:

- (1) 相关部门核发的证书或文件("厦门市引进人才优惠证"、"人才居住证"、"留学人员身份认定证书"、"留学人员工作证"、高技能人才职业资格证书或能确认身份的文件)原件、复印件(2份) A4;
- (2)申请人与其子女的身份证明以及证明直系亲属关系的户口簿、出生证明、护照等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2份)A4:
- (3) 在厦居住证明(在厦购房的提供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在厦租房的提供租赁合同和居住地居委会证明)原件、复印件(2份) A4:
- (4) 持有厦门市人事局颁发的"厦门市引进人才优惠证"的重点引进人才子女择校的应提供书面申请,简要介绍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及子女的自然情况及选择就读的学校原件、复印件(2份) A4。

以上材料审核通过后,引进人才(留学人员)子女由家长填写《引进人才(留学人员)子女入学申请表》报区教育局审批。高技能人才子女入学填写《2017年集美区政策性照顾对象就学申请表》送相关部门签署意见。

注:根据《厦门市高技能人才聚集暂行办法》规定,高技能人才是指在岗位一线,熟练掌握专门知识和技术,具有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的岗位技术人员。

7. 符合随军条件的军人子女入学需要提交什么材料? 怎么办理?

4月14日-28日进行网上报名登记;5月18日-19日向教育局提供相关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由教育局核查;7月21日上午到统筹入读学校现场确认报到。所需提供的具体材料如下:

(1) 军人子女教育优待的对象

根据《厦门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厦教基[2015]32号)规定,军人子女教育优待的对象是指已办理家属随军手续的现役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的子女。

其中,以下对象可以给予优先照顾的待遇(以下简称"优先照顾对象"):

- (一)作战部队、驻国家确定的一类(含一类)以上艰苦边远地区和西藏自治区,解放军总部划定的三类(含三类)以上岛屿部队现役军人子女,以及在飞行、潜艇、航天、涉核等高风险、高危害岗位工作的现役军人子女,包括:在上述区域和岗位连续工作3年以上(含已工作并将连续工作3年以上)现役军人的子女,以及有子女后曾在该地区和岗位累计工作5年以上现役军人的子女;
 - (二)烈士子女;
 - (三)因公牺牲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警察的子女;
 - (四)一级至四级残疾军人的子女、一级至四级残疾警察的子女;
 - (五) 荣立二等功或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现役军人子女。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平时荣立二等功"系指按照军事训练和执行非战争军事行动任务中立功;"作战部队"系担任战备值班任务的师以下战斗部队。优待条件所指的三等功、二等功及以上奖励不含集体功和集体荣誉称号。

(2) 军人子女优待的要求

军人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由部队所在区的教育行政部门或居住地附近小学的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协调安排入读公办小学。

其中,属于优先照顾对象的,根据军人子女户籍或常住地由教育行政部门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统筹安排到教育质量较好的公办小学就读,也可在住所和户口一致的祖父母、外祖父母或者经法定程序指定的委托监护人户籍所在地,由教育部门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统筹安排入其住所附近的公办小学。对于不符合优待条件、弄虚作假获得优待的一经查实,取消相关人员的优待资格或录取资格,并将相关当事人、责任人员报省军区政治机关处理。

(3) 应提交的材料

- ①军人所属团级以上政治机关汇总并在部队内部公示无异议后的优待军人子女公示名单原件及复印件(2份),其中优先照顾对象由所在部队师以上政治机关汇总报省军区政治部确认并开具的证明原件及复印件(2份);
- ②军人子女户口本(首页、户主页及子女本页)、军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复印件(2份);
 - ③军官证原件、复印件(2份)。
 - ④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2份。
 - ⑤《2017年集美区政策性照顾对象就学申请表》(现场填写)
 - 8. 不符合随军条件的军人子女要怎么入学?

此类对象不属于优待对象,无法享受优待政策,应根据适龄儿童的户籍类别对应相应的 政策进行入学。

9. 不符合随军条件的军人子女和已退役的军人子女的居住(暂住)、社保信息怎么审核?

由于部队的居住(暂住)和社保系统未与地方联网,系统无法读取到相关信息,申请人应提供所在部队所开具的相应证明并拍照上传至报名系统。

(六) 其他问题

1. 为什么我的分数比别人高却无法进入某某学校?

根据派位规则(见"志愿填报篇"第8题):

假设 A 家长的积分为 71 分,主片区为杏滨片区,在主片区排名为 900 名,因杏滨片区的 空学位总数为 642 名,则该家长无法在杏滨片区被录取。(主片区排名和片区总空学位数家长都可以看到)家长可以**有两种选择:**

- 一是,填报志愿时就根据软件界面提醒申请更改主片区到灌口或后溪等片区。当然,如果分数实在低,调整到这个两个片区中的排名还是在该片区的空学位数之外,那么仍是无法派上。
- 二是,不申请更换主片区。则以杏滨片区作为主片区,在主片区外 4 个片区中选择一个作为副片区。当所有的主片区派位后,进入副片区派位。但同时该副片区已经作为别人的主片区进行一次派位了。这时,该家长只能在副片区仍有剩余学位数的学校中根据分数高低及志愿进行派位。

该生未被录取的原因取决于其所填报的志愿。例如,A 的积分为 75 分,无法在杏滨片区被录取,而家长的副片区又选择杏林片区,在杏林片区中又将园博等热门学校填在较前面的志愿中。那么此时,杏林片区作为主片区派位完成后,部分学校已经无空学位再接受副片区的派位了,则该生无法被录取。而作为杏林主片区填报志愿的学生,则根据填报志愿分数由高到低进行录取。假设园博小学 125 个空学位,录取最低分为 71.77,此分数可能是在杏林片区作为主片区的人当中,志愿有填报园博小学的已超过 125 名,按照高到低进行录取后的分数。即使 A 的分数高达 75 分,但是当这个分数进入副片区派位时,即使有填报园博小学,但是该校已经在主片区第一次派位时派满,无法录取。

2. 为什么我的分数并不低但是未被派入任何一所学校?

积分	主志愿1	主志愿2	主志愿3	主志 愿 4	主志 愿 5	主志 愿 6	主志 愿 7	主志 愿 8	主志 愿 9
83.12	美山小学	滨水学校							

以上面的学生为例,该积分并不低,但家长只填报了美山小学和滨水学校。美山小学和滨水学校空学位很少,按照积分高低派位录取的最低分很可能高于83.12分,则该家长肯定无法被录取。

积分	主志愿1	主片区其他志愿	副志愿1	副志愿1	副志愿2	副志愿3	副志愿4
78.12	杏滨小学	均未填写	五缘学校 园博分校	高浦小学	杏苑小学	内林小学	

以上面的学生为例,该积分在主片区因只填写一所学校,无法被录取,而副片区志愿又选择学位少且热门的杏林片区。杏林片区作为主片区的报名人数远超总学位数,很多学校在主片区派位完已经没有剩余学位了。那么,该积分进入副片区派位时,将无法被任何一所学校录取。

- 3. 我派到了比较远的学校,听说有人放弃了某所学校我能用这个学位吗? 为了维护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性和严肃性,派位结果一经公示,不再作更改。
- 4. 派入较远的公办校可以放弃学位到民办校就读吗?

家长自行放弃派入公办校学位的,应于 7 月 20 日下午—21 日上午到派入学校签写放弃学位承诺书,学位一旦放弃不得再更改结果。民办校在接收完派入该校的学生后,若还有空学位的,于 7 月 24 日接受登记,家长可自行参加登记。有空学位的民办校在受理此类对象后,应汇总上报区教育局给予审核批准。2017 年秋季,由于民办校的总学位数比去年减少一半,预计民办校派位后可能没有空余学位,届时,您的孩子既无法在原先派入的公办校就读,也可能因民办校已无学位而无法入读,请务必慎重考虑。

5. 有人放弃了派位的学位,我可以用这些学位吗?如果不允许调剂,那么空出的学位你们要如何处理?

为维护派位的公平,即使有人放弃了学位,也不作调剂,派位结果不再作变动。因放弃学位产生的空学位,原则上用于接收购房落户对象或下学期接收插班生。如有另行处理方案,我局将在统一研究后对外公布。

6. 我公办校派位没有派上,那接下来要怎么办?

公办校派位完成后,将组织进行民办校志愿填报和派位。我区于7月21日进行民办校志愿填报,7月22日进行民办校电脑派位。若是公办校派位未被录取或虽有完成积分确认但未

参加公办校志愿填报和电脑派位的,可以参加民办校派位。需要参加民办校派位的家长可于 7月21日8:00—24:00上"i厦门惠民平台"(www.ixm.gov.cn)填报民办校志愿,逾期 未填报的视为自动放弃参加我区民办校派位,家长应及时将适龄儿童带回户籍所在地就学。

7. 我证件齐全,但错过报名时间,可以参加民办派位吗?

不可以,民办校派位的申报对象为参加积分登记并通过审核参加公办校派位未被派上或 虽有完成积分确认但未参加公办校志愿填报和电脑派位的对象。

错过报名时间的对象,不能参加民办派位。家长可于 7 月 24 日自行到派位后仍有空学位的民办学校登记报名,在核定招生计划数内,由民办校上报区教育局给予审批录取(详见"常见问题"非本区户籍第 13 题)。2017 年秋季,由于民办校的总学位数比去年减少一半,预计民办校派位后可能没有空余学位。

8. 我不识字, 志愿填报不好(学校老师帮我填错), 应该由谁负责任?

以 2016 年积分入学网页界面为例 (2017 年可能稍作调整),积分派位志愿填报页面上有明确提示,家长可以查看。

(1) 排名及填报规则、空学位情况如下图:

我的积分得分: 68.02分 在全区排名位次为3050名 所在片区为<mark>灌口片区</mark>,片区内排名第551名 查询 <u>集美区志愿填报规则</u>

查询 集美区派位学校及学位情况

(公办校志愿填报)

我的积分得分: 68.02分 在全区二批次排名位次为433名

查询 集美区志愿填报规则

查询 集美区派位学校及学位情况

(民办校志愿填报)

(2) 如果排名低于片区总空学位数会提醒更换主片区,提示如下图:

2016年秋季随迁子女小学一年级积分入学网上登记(集美区)



(
条件申请将主志愿片区更换到灌口或 要承诺,在派位被学校录取后,自愿
送验证码 验证码将发送到您登记的 联系手机,请注意接收

(3) 提交志愿时会往 I 厦门实名认证时绑定的手机发送验证码,并提示如下:

请输入确认验证码:	点击发送验证码	验证码将发送到您登记的联系手机,请注意接收

(4)学校便民服务点也提供了志愿填报确认书,所有志愿的填报都是在家长主动认可后执行的。家长必须为个人的填报行为负责。

2016年秋季小学招生进城务工人员。 随迁子女积分入学志愿填报现场便民服务确认书。

本人自愿请_____学校老师帮助完成现场便民志愿填报,并已详细查看现场操作老师填报的志愿,并确定所填报的志愿与本人的意愿一致,同意在"I 厦门"平台提交申请。↓

申请人签字: ↓ 2016年8月 日↓

五、还有问题怎么办?

政策咨询:集美区教育局 0592-6682707; 各招生学校联系电话(详见附件)。

技术咨询:服务时间:4月1日-8月30日时间段内的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6月1日起为3:00-6:00)

集美区政务信息中心 0592-6074444; "i 厦门"平台呼叫中心热线 5051516、5051180; 积分入学系统技术支持(厦门畅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707113, 或可关注"畅享社区"公众服务号(二维码见封底)

附件: 集美区 2017 年秋季小学一年级入学政策咨询电话

工作时间: 上午 8: 00-11: 30, 下午: 2: 30-5: 30

镇街	学校	地址	联系电话
集美街道	集美小学	集美区集美街道嘉庚路 57 号	6685723 6068147
朱天彻坦	集美二小	集美集源路 191 号	6069523
	乐海小学	集美区凤安路 328 号	6199018
	美山小学	集美区侨英街道东安路 139 号	6372768
	滨水学校	集美区侨英街道滨水一里 112 号	6109555
侨英街道	侨英小学	集美侨英街道天凤路 178 号	6101136
价夹街坦	乐安小学	集美侨英街道乐安北里 229 号	6065414
	兑山小学	集美侨英街道兑山社区孙坂南路 257-259 号	6687051 6687032
	双塔小学	集美区理工路 60 号	7792187
	英贤学校小学部(民办)	集美区天安路 999 号	6152001
	实小分校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灌口打棉街 215 号	6092795
	李林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李林村灌口大道 2349 号	6369007 6369006
	灌口中心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上塘村	6099170
	三社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三社村	6269890 6380507
	灌南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陈井村瑶仔尾	6381300 或 13400775269
灌口镇	坑内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坑内村	6092451
IE - K	顶许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顶许村	6041411 13696969735
	田头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田头村田头组	6094094 或 18359266805
	双岭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双岭村埕头	6094017 或 13306022092
	东辉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东辉村	6383319
	新亭小学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灌口七甲路 123 号	6361608
	安仁小学(民办)	灌口镇三社村新亭社 223 号	18030000300 或 6091072

镇街	学校	地址	联系电话	
	曾营小学	集美杏林月美路 396 号	6079315-221	
	宁宝小学	集美区杏林街道文达路 29 号	6078098-802	
	杏东小学	集美区杏林街道宁海一里 96 号	7791663	
	内林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内林社区下官里 27 号	6078136 6078050	
杏林街道	高浦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高浦南路2号	6078170	
	杏苑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杏林社区苑西路 58 号	6071266	
	外国语分校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街道西亭社区九天湖 6 里 86 号	6251152	
	园博学校	杏锦路园博三里1号(中航城A区园博1号附近)	6276007 6276011	
	英贤学校小学部(民办)	集美杏林董任西二路 555 号	3756716	
	新源小学	集美区新源路 17-1	6221969	
	杏北小学	集美区杏滨街道锦园东路 57 号	6372298	
	康城小学	集美区锦英南路 61 号	6687775 6373837	
	西滨小学	集美区杏林西滨路 38 号	6213432 6280758	
杏滨街道	杏滨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日东新村 21 号	6215920	
	马銮小学	杏滨街道马銮社区勤学路	6225909	
	锦园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杏滨街道甲园路 70 号	6771719	
	杏美小学(民办)	集美区杏滨街道杏美路9号	6228160 13696942865	
	康德小学 (民办)	集美区杏滨街道新源路2号之1	6227525	
	后溪中心小学	厦门市集美区孙坂北路 33 号(后溪镇后安村)	6363166	
	窗内小学	圣果路以西、岩平路以南、珩平路以东、乐岩兴路以北, 厦门北站片区	6362819 或 6362811	
	英村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英村社区三组	6061290	
后溪镇	后溪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后溪村城内社	6263190	
	碧溪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溪西村	6265589	
	东边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前进村东边社	6687969	
	新村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新村社	6251748	
	军民小学	集美区后溪镇第二农场碗瑶社	6262084	